



薛城区人民政府公报

XUECHENGQU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0

第六期



薛城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0 年第 6 期

主办单位
薛城区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薛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薛城区永福中路 2 号

邮 编：277000

传 者：0632-4412280

△ 本刊所载区政府
规范性文件为标准文本

关于印发《薛城区推进“市县同权”改革承接落实实施方案》的通知·····	1
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通知·····	35
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	48
关于转发《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关于加强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建设意见的通知》的通知·····	61

枣庄市薛城区人民政府文件

薛政发〔2020〕17号

薛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薛城区推进“市县同权”改革承接 落实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政府，临城、常庄街道办事处，新城街道筹备处工委，区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现将《薛城区推进“市县同权”改革承接落实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薛城区人民政府

2020年7月29日

薛城区推进“市县同权”改革承接落实 实施方案

为落实省、市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要求，打造精简高效政务生态，深化“市县同权”改革，扩大县域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提升发展要素聚集能力，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根据《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市县同权”改革调整一批行政许可及关联事项的通知》（枣政发〔2020〕6号）、《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通知》（枣政字〔2020〕12号）、《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区（市）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清单的批复》（枣政复〔2020〕

21号）等文件精神，为接好、用好、管好上级下放的事项，确保下放事项高效办理，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按照省、市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工作要求，围绕“实现县级与市级审批同权，构建市县一体化、扁平化审批体制”总目标，强化审批承接能力建设，简化审批流程，创新审批方式，优化审批服务，健全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制度，确保下放事项承接到位、落到实处，切实方便群众办事创业。

二、承接方式

1、直接承接事项：共 41 项，由各相关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2、服务窗口前移事项：共 76 项，由各相关部门在服务大厅设置受理窗口负责受理申请材料，并由受理部门负责转递市级部门审核办理。

3、下放实质性审核权事项：共 113 项，由各相关部门行使实质性审核职权、出具具体审核意见、加盖审批部门公章或审批专用章后转报至市级部门单位，市级部门单位不再进行实质性审核，“见章盖章”。各相关部门依法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三、主要任务

（一）建立清单。根据《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市县同权”改革调整一批行政许可

及关联事项的通知》（枣政发〔2020〕6 号）、《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通知》（枣政字〔2020〕12 号）、《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区（市）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清单的批复》（枣政复〔2020〕21 号）等文件要求，对照下放事项清单，立足我区实际，制定《薛城区“市县同权”事项清单》（见附件），《薛城区“市县同权”事项清单》要根据法律法规政策变化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各相关部门负责对承接的事项纳入本单位行政权力清单或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向社会公布，并及时编制、更新有关许可事项业务手册和服务指南，在线上线下服务大厅（窗口）公示。

（二）事项承接。对下放的事项原则上采取上下对口方式承接，对市级已经相对集中的行政许可事项，原则上由区行政审批部门承接。各相关部门要对照《薛城区“市县同权”事项清单》，按照“应接尽接”原则，根据行政许可事项不同性质，依法依规，积极采取直接承接、设置服务窗口和承接实质性审核权等方式进行承接。

（三）进驻大厅。纳入《薛城区“市县同权”事项清单》的事项均要按照“三集中三到位”的要求，全部进驻区市民服务中心办理。进驻区市民服务中心的部门要积极支持和配合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做好相关工作，要以“一次办好”为目标，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最大

限度提高办事效率。

（四）市区同办。实施市县同权改革后，市区两级拥有同等的受理、办理权限，群众既可以按照原有流程到市级办理，也可以到区级办理，到区级申请办理的，任何部门不得推诿、拒绝，充分满足群众就近办理的需求，努力构建市县一体化、扁平化的审批体制。

（五）高效运行。市县同权事项要严格执行市级标准，确保同权后，行政审批所需办理环节、时限和申请材料“只减不增”。各相关部门要积极探索、大胆创新，完善“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帮办代办”等窗口办事制度，运用“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等改革创新举措，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精简审批

要件，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六）业务提升。各相关部门要积极与市级对口部门加强对接和沟通，对照下放审批事项的内容和流程要求，争取上级的业务指导和帮助，尽快组织人员开展岗前培训，熟悉承接事项的法律依据、审批条件、运行程序、硬件要求等，提高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切实提高承接能力。

（七）加强监管。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审批与监管衔接，充分发挥行政审批与监管协调联动工作机制作用，共同界定好审批监管职责边界，确保审批监管工作有效衔接。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对审管一体事项，审批部门履行事中事后监管主体责任；对审管分离

事项，审批部门应当依法履行对相关事项审批的管理职责，对审批行为、过程和结果负责，承担具体审批责任；对于采取虚假承诺或违背承诺取得审批的，由审批部门负责处置，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后续监管。要严格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细化审管衔接制度，逐项完善审管衔接细则，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监管方式，完善监管体制，明确监管责任，真正把工作重心从事前审批转移到事中事后监管上来。

（八）网上办理。已实现市县同权和直接承接事项要依托山东政务服务网，全部实现网上办理。

四、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

识。实施“市县同权”改革是省、市部署的创新完善行政审批体制机制、提高审批服务便民化水平的重大决策，是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重要内容。各级各有关部门务必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署和要求，站在识大体、顾大局、促发展的高度，深刻认识该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紧密结合自身实际，加速推进软硬件建设，有序推进承接整体工作，确保各个环节落到实处，切实实现“市县同权”。各有关部门要做好“市县同权”改革政策宣传解读工作，利用报纸、网络、微信公众号等载体，扩大改革知晓度，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凝聚改革共识，增强改革成效。

（二）明确分工，加强协作。涉及的有关部门要密切协

作、协调联动、相互借鉴，切实承担改革主体责任，要把事项的承接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在成立专门工作机构的同时，强化领导责任，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确保下放审批事项的承接工作顺利推进，使服务更直接、审批更高效、投资更便捷，让社会各界尤其是投资者享受更多的改革红利。

（三）强化保障，力求实效。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各自实际与本方案精神，及时制定出台工作方案（方案按照本文件第三部分主要任务中的 8 项内容来制定），认真组织实施。要根据承接事项实施的需要，选优配强骨干力量，将工作经验丰富、责任心强的同志配备到服务大厅窗口从事审批工作，确保下放审批事项进入规

范化、常态化运行轨道。区委编办负责督促指导各相关部门做好相应机构职能调整、职责边界划分、权责清单调整等工作。区大数据局负责加强审批服务信息支撑,做好省、市、区自建系统与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对接联通工作。区政府办公室将深化“市县同权”改革列入优化营商环境和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工作内容,建立工作台账,及时跟踪改革任务落实情况,适时会同区委编办、区司法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等部门单位开展服务指导、督查督办和考核问效,确保所有承接事项能够及时落地并标准化运行。

各有关部门要将工作方案、调整后的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编制的业务手册和服务指南、承接事项的审

管衔接和事中事后监管细则等材料汇编成册后,于8月底前报送至区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和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办公室(区政府509室)。联系电话:4461066,邮箱:xcspggtjs@zz.shandong.cn

附件:薛城区“市县同权”
事项清单(269项)

附件:

薛城区“市县同权”事项清单（269 项）

一、已实现市县同权的市级行政许可事项（39 项）

序号	权责清单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备注	区级承接部门
1	3700000141002	民族、宗教团体成立、注销或者变更登记内容 前审查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	3700000141004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和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 组织和个人捐赠审批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3	3700000109104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	行政许可	已同权	薛城公安分局
4	3700000109112	核发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行政许可	已同权	薛城公安分局
5	3700000109122	普通护照签发	行政许可	已同权	薛城公安分局
6	3700000109123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往来港澳通行证和 签注签发	行政许可	已同权	薛城公安分局
7	3700000109124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签注签发	行政许可	已同权	薛城公安分局
8	3700000109128	集会、游行、示威许可	行政许可	“本市行政区域内经过两个以 上区、县的集会、游行、示威” 许可权限仅由市级实施	薛城公安分局

9	3700000115008	选址意见书	行政许可	已与用地预审合并	区自然资源局
10	3700000115060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行政许可		区自然资源局
11	370000011506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行政许可		区自然资源局
12	3700000115062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行政许可		区自然资源局
13	3700000115063	临时建设审批（用地、工程）	行政许可		区自然资源局
14	370000011600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薛城生态环境分局
15	3700000116009	在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扩建排污口的审批	行政许可	市县按照属地管理负责本区域事项审批	薛城生态环境分局
16	3700000116012	夜间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连续建筑施工作业许可	行政许可	市县按照属地管理负责本区域事项审批	薛城生态环境分局
17	3700000116018	拆除或者闲置污染防治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市县按照属地管理负责本区域事项审批	薛城生态环境分局
18	3700000117093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市县按照属地管理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9	3700000117094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行政许可	市县按照属地管理实施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	3700000120009	动物诊疗许可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1	3700000120030	农药生产许可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农业农村局
22	3700000120031	农药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3	3700000120032	水产苗种进口审批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农业农村局
24	3700000120033	水产苗种生产审批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5	3700000120066	农业植物产地检疫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6	3700000120078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7	3700000120081	水产苗种产地检疫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8	3700000122019	对尚未被认定为文物的监管物品审核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文化和旅游局
29	3700000111001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和章程核准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0	3700000111002	基金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和章程核准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1	3700000111003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和章程核准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2	3700000111004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3	3700000118009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许可	行政许可	市县按照管辖区范围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4	3700000119014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市县按照管辖区范围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5	3700000123027	护士执业注册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6	3700000123048	医师执业注册	行政许可	市县按照执业登记和备案的医疗机构层级分别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7	3700000131005	广告发布登记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8	3700000159001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市县分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9	3700000160003	新建油气管道不满足选线条件的管道保护方案的审批	行政许可	“跨区（市）的新建油气管道不满足选线条件的管道保护方案审批”权限仅由市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二、直接下放的市级行政许可及关联事项（41 项）

序号	权责清单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事项 类型	备注	区级承接 部门
1	3700000105033	校车使用许可	行政许可	下放“市级主管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校车使用许可”权限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	3700000118024	国内水路运输业务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下放“浮桥和载客 12 客位以下的审批权限”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	3700000120034	水域滩涂养殖证的审核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	3700000122008	文物保护工程资质审批	行政许可	下放“文物保护工程资质（勘察、设计、监理乙级以下和施工二级以下）及增加业务范围的初审”	区文化和旅游局
5	3700000132026	有线电视安装设计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	3700000117069	城市供水经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	3700000117071	污水处理企业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	3700000117073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9	3700000117074	城市大型户外广告设置审核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	3700000117078	供热经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1	3700000117084	供热企业停业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2	3700000117087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卫设施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3	3700000117088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4	3700000117095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跨区（市）的项目仅由 市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5	3700000117096	商品房预售许可	行政许可	薛城区已同权，向其他 区下放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6	3700000117100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7	3700000118006	涉路工程建设许可	行政许可	跨区（市）的、涉及高 速公路的，跨越、穿越 公路（国省干线、高速 公路）修建桥梁、渡槽 的仅由市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8	3700000118007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许可	行政许可	涉及高速公路的仅由 市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9	3700000119001	取水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	3700000119002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行政许可	跨区（市）项目仅由市 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1	3700000121012	直销企业服务网点方案审查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2	3700000125014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确定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3	3700000125015	地震观测环境保护范围内建设工程项目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4	3700000172027	药品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5	3700000199019	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审批	行政许可	滕州市、山亭区、峄城区、台儿庄区已同权，向市中区、薛城区直接下放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6	3700000199020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7	3700000199021	开发利用人防工程和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8	3700000199022	单建人防工程建设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9	3700000199023	人防警报设施拆除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0	3700000199024	单建人防工程五十米范围内采石、取土、爆破、挖洞作业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1	3700000199025	人防工程拆除报废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2	3700000164002	在草原上开展经营性旅游活动审批	行政许可		区自然资源局
33	3700000715006	不动产登记	行政确认	关联“规划许可”，属于一链办理	区自然资源局
34	3700002015002	依法查询、复制不动产登记资料	公共服务		区自然资源局
35	3700001017117	办理施工安全监督手续	其他行政权力	跨区（市）项目仅由市级实施，关联“施工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6	3700001017118	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其他行政权力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7	3700001025015	地震应急预案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关联“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确定”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8	3700000499003	对防空地下室异地建设费的征收	行政征收	关联“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9	3700001099010	新建民用建筑项目减免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审查	其他行政权力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0	3700001099009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建设项目兼顾人防要求许可	其他行政权力	关联“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1	3700001099011	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三、服务窗口前移的市级行政许可及关联事项（76 项）

序号	权责清单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事项 类型	备注	区级承接 部门
1	37000000141003	在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审批	行政许可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	37000000141001	筹备设立、扩建、异地重建宗教活动场所审批	行政许可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3	37000000141005	开展学习时间在 3 个月以上的宗教教育培训审批	行政许可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4	37000000141006	举行大型宗教活动审批	行政许可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5	37000000144001	华侨回国定居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	37000000109110	机动车登记（注册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抵押登记、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前移“危化品运输车、校车、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小微型的进口车登记”	薛城公安分局
7	37000000109114	台湾居民定居证明签发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8	37000000109121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签发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9	37000000109125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10	37000000109127	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行政许可	前移“举办 5000 人以上的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11	37000000109129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及工程验收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12	37000000109130	公务用枪持枪许可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13	3700000109131	配备公务用枪许可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14	3700000109132	民用枪持枪许可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15	3700000109133	枪支(弹药)运输许可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16	3700000109136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17	3700000109137	保安公司提供武装守护、押运服务范围审批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18	3700000109138	保安服务公司设立许可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19	3700000109139	保安培训机构设立许可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20	3700000109141	焰火燃放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前移“举办Ⅱ级（含）以上焰火燃放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21	3700000109146	爆破作业人员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22	3700000109147	在城市、风景名胜区和重要工程设施附近实施爆破作业审批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23	3700000109148	弩的制造、销售、进口、运输、使用审批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24	3700000109154	射击竞技体育枪支（弹药）携运许可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25	3700000109155	保安员证核发	行政许可		薛城公安分局
26	3700000114002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C类）	行政许可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
27	3700000116004	放射性核素排放许可	行政许可		薛城生态环境分局

28	37000000118003	港口岸线使用审批	行政许可	台儿庄区已同权，对滕州市、薛城区、峄城区服务窗口前移“本行政区域内港口岸线使用申请的初审和临时岸线的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9	37000000118004	公路、水运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行政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实施“水运建设项目设计审批”。台儿庄区已同权，向滕州市、薛城区、峄城区服务窗口前移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30	37000000118023	国内船舶管理业务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台儿庄区已同权，向滕州市、薛城区、峄城区窗口前移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31	37000000118025	内河船舶船员适任证书核发	行政许可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32	37000000118027	新建、改建、扩建从事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 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行政许可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33	37000000118030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	行政许可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34	37000000118031	港口经营许可(含配发《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	行政许可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35	37000000118032	港口危险货物作业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36	37000000118033	危险化学品水路运输（港口装卸管理）人员资格 认可	行政许可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37	37000000118034	新建、改建、扩建从事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 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台儿庄区已同权，向滕州 市、薛城区、峄城区窗口 前移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38	37000000118035	港口采掘、爆破施工作业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39	37000000118036	新增客船、危险品船投入运营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40	37000000118037	船舶国籍证书核发	行政许可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41	37000000118038	船舶进行散装液体污染危害性货物水上过驳作业 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42	37000000118039	内河沉船沉物打捞作业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43	37000000118040	内河通航水域载运或拖带超重、超长、超高、超 宽、半潜物体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44	37000000118041	通航水域岸线安全使用许可和水上水下活动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45	37000000118042	通航建筑物运行方案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直接服务窗口前移
46	37000000119010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7	37000000120027	单池容积五百立方米以上的农村可再生能源沼气 工程及日供气量五百立方米以上的农村可再生能 源秸秆气化工程设计方案核准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8	37000000114003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 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9	37000000114005	技工学校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0	3700000011600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1	37000000116013	生产、销售、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2	37000000116014	排污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3	37000000116019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4	37000000117098	学校、幼儿园、医院、养老院等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5	37000000118010	道路客运（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旅游客运）及班线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6	37000000118013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7	37000000118015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8	37000000118019	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9	37000000118020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0	37000000118021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1	37000000119022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行政许可	跨区（市）项目仅由市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2	37000000123039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乙级（含煤矿）资质认可、丙级资质认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3	37000000123046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竣工验收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4	37000000125003	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5	37000000125004	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6	37000000125005	非煤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7	37000000131001	公司（企业）登记	行政许可	前移“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企业和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登记”权限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8	37000000131010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行政许可	前移“市级计量标准器具核准”权限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9	37000000131017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0	37000000199037	典当行及分支机构设立审批	行政许可		区金融监管局
71	37000000170003	关闭或者报废矿井审批	行政许可	前移“审批辖区内省属、市属煤矿等提交的关闭或者报废申请报告”权限	区发展和改革局
72	37000000117099	城市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行政许可	前移“市级机关实施的2万平方米以上规模（含2万）的城市绿化工程市级方案审批”权限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3	3700000725001	安全生产合格证的核发	行政确认	关联“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非煤矿矿山安全生产许可、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许可、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4	3700001018027	道路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关联“道路客运（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旅游客运）及班线经营许可、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5	3700001018028	道路运输和道路运输相关业务经营者变更法定代表人、名称、地址等事项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关联“道路客运（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旅游客运）及班线经营许可、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6	3700001018032	道路运输车辆营运证和客运标志牌配发、换发、补发	其他行政权力	关联“道路客运（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旅游客运）及班线经营许可、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四、下放实质性审核权的市级行政许可及关联事项（113 项）

序号	权责清单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事项 类型	备注	区级承接 部门
1	37000000105026	教师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下放“高级中学教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和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教师资格认定”权限	区教育和体育局
2	37000000106003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	行政许可		区科技局
3	37000000107014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	行政许可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4	37000000111005	新建和扩建经营性公墓、农村公益性墓地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	37000000112020	律师事务所（分所）设立、变更、注销许可	行政许可		区司法局
6	37000000112021	律师执业、变更、注销许可	行政许可		区司法局
7	37000000112025	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居民申请在内地从事律师职业核准	行政许可		区司法局
8	37000000112026	台湾居民申请在大陆从事律师职业许可	行政许可		区司法局
9	37000000112027	公证员执业、变更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	37000000112028	司法鉴定机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区司法局
11	37000000112029	司法鉴定人执业、变更、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区司法局

12	37000000112031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变更、注销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3	37000000115027	拆迁永久性测量标志或者使永久性测量标志失去效能审批	行政许可		区自然资源局
14	37000000118011	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经营（含线路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5	37000000118016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行政许可		区交通运输局
16	37000000118022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许可	行政许可		区交通运输局
17	37000000118046	国内渔业船舶检验发证	行政许可		区交通运输局
18	37000000120010	执业兽医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9	37000000120037	渔业船舶国籍登记	行政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20	37000000120038	渔业船舶船员证书核发	行政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21	37000000120040	渔业船网工具控制指标审批、审核上报	行政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22	37000000120056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3	37000000120057	一代杂交蚕种出口的审批	行政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24	37000000120063	肥料登记审批	行政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25	37000000120065	农业植物调运检疫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6	37000000120067	采集农业主管部门管理的国家一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7	37000000121002	拍卖业务许可	行政许可		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8	37000000122016	考古调查勘探许可	行政许可		区文化和旅游局
29	37000000132001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0	3700000132002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1	3700000132006	广播电台、电视台申请调整节目套数（包括高清节目等）、台名、技术参数等事项审核	行政许可		区文化和旅游局
32	3700000132017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行政许可		区文化和旅游局
33	3700000132018	《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乙种）》核发	行政许可		区文化和旅游局
34	3700000132019	省级行政区域内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审批	行政许可		区文化和旅游局
35	3700000139021	印刷企业设立	行政许可	下放“包装装潢和其他印刷品印刷企业设立许可”权限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6	3700000132022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7	3700000132024	广播电视专用频段内无线广播电视发射台、转播台的频率指配证明的核发	行政许可		区文化和旅游局
38	3700000139031	出版物批发、零售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行政许可	下放“出版物批发单位设立、变更审批”的初审权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39	3700000123030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校验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0	3700000123031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1	3700000123044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2	3700000104004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跨区（市）的项目仅由市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3	37000000104005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相关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 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核准	行政许可	针对企业投资项目 核准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4	37000000104006	节能审查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5	37000000105035	开办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6	37000000107004	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跨区（市）的项目 仅由市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7	37000000115006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行政许可	已与选址意见书合 并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8	37000000115021	矿山闭坑地质报告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49	37000000115025	地图审核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0	37000000115028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 测绘成果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1	37000000115032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2	37000000115033	临时占用林地审核	行政许可	下放“IV 级保护林 地面积 2 公顷以上 （含）10 公顷以下 的、临时占用 II、III 级保护林地或 IV 级 保护林地面积 10 公 顷以上（含）”临时 占用林地审核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3	37000000115035	森林经营单位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需要占用的林地审批	行政许可	下放“国有森林经营单位需要占用林地的审核”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4	37000000115069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5	37000000117051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	行政许可	下放“三级、四级、暂定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6	37000000117054	建筑业企业资质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7	37000000117089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8	37000000118004	公路、水运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行政许可	市审批服务局负责公路建设项目设计审批。下放“涉及农村公路中县道、大型以上桥梁、隧道的公路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9	37000000118005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行政许可	下放“涉及农村公路中县道、大型以上桥梁、隧道的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0	37000000118008	公路用地范围内护路林更新采伐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1	37000000119017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行政许可	跨区（市）项目仅 由市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2	37000000120001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3	37000000120023	生猪屠宰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4	37000000121008	成品油零售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不含年检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5	37000000121013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6	37000000122010	国有文物保护单位和其他不可移动文物改变用途 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7	37000000122018	典当行、拍卖公司、文化市场、旧货市场、艺术品 市场等单位或者场所经营尚未被认定为文物的监 管物品的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8	37000000122021	文物商店设立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9	37000000122023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0	37000000122041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馆藏二 级及以下文物举办展览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1	37000000122043	利用不可移动文物举办展览、展销、演出等活动的 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2	37000000123025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及执业登记和校验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3	37000000123029	单采血浆站设置审批及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4	37000000123034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	行政许可	下放“介入放射学的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5	37000000123040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6	37000000123041	医疗广告审查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7	37000000123042	除利用新材料、新工艺和新化学物质生产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卫生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8	37000000125012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跨区（市）事项审批仅由市级实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79	37000000125011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0	37000000125013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下放“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1	37000000131006	食品生产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2	37000000132005	广播电视站设立审批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3	37000000172022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4	37000000172024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运输证明核发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5	37000000172023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邮寄证明核发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6	37000000172025	执业药师注册	行政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7	37000000160001	煤矿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核发	行政许可		区发展和改革局
88	37000000115040	人工繁育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许可（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许可）	行政许可	下放“国家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许可的初审权”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9	3700000115058	在草原上修建直接为草原保护和畜牧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审批(在草原上修建直接为草原保护和畜牧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使用七十公顷以上草原的审批)	行政许可		区自然资源局
90	3700000115066	在风景名胜区内修建重大建设工程项目选址方案核发(在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内修建缆车、索道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选址方案核发)	行政许可		区自然资源局
91	3700001007014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年检	其他行政权力	关联“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92	3700000718002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申请登记	行政确认	下放“农村公路的县道、大型以上桥梁、隧道的公路工程质量监督申请登记”,关联“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公路、水运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93	3700000718003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交工核验	行政确认	下放“农村公路的县道、大型以上桥梁、隧道的公路工程质量交工核验”,关联“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公路、水运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区交通运输局

94	3700000718004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竣工鉴定	行政确认	下放“农村公路的县道、大型以上桥梁、隧道的公路工程质量竣工鉴定”，关联“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公路、水运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区交通运输局
95	3700000718006	出具公路工程参建单位工作综合评价等级证书	行政确认	下放“农村公路的县道、大型以上桥梁、隧道的公路工程参建单位工作综合评价等级证书”，关联“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公路、水运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区交通运输局
96	3700001018002	公路水运工程工地试验室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下放“农村公路的县道、大型以上桥梁、隧道的公路工地试验室备案”，关联“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公路、水运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区交通运输局

97	3700001018003	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条件备案	其他行政 权力	下放“农村公路的县道、大型以上桥梁、隧道的公路工程安全生产条件备案”,关联“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公路、水运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区交通运输局
98	3700001018006	交通运输建设市场信用管理	其他行政 权力	下放“农村公路的县道、大型以上桥梁、隧道的公路工程建设市场信用管理”,关联“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公路、水运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区交通运输局
99	3700001018008	公路工程项目交工验收备案	其他行政 权力	下放“农村公路的县道、大型以上桥梁、隧道的公路工程项目交工验收备案”,关联“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公路、水运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区交通运输局

100	3700001018009	交通工程项目招投标监督管理	其他行政 权力	下放“农村公路的县道、大型以上桥梁、隧道的公路工程项目招投标监督管理”,关联“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公路、水运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区交通运输局
101	3700000715001	矿产资源储量登记	行政确认	关联“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2	3700000723010	放射工作人员证核发	行政确认	关联“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3	3700001015005	矿业权抵押备案	其他行政 权力	关联“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4	3700001018001	公路、水运工程竣工验收	其他行政 权力	下放“涉及农村公路中县道、大型以上桥梁、隧道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关联“公路建设项目设计审批、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5	3700001020013	无公害畜产品认证	其他行政 权力	关联“种畜禽生产 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6	3700001025002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	其他行政 权力	关联“危险化学品 经营许可、危险化 学品安全使用许 可、烟花爆竹经营 许可、非煤矿山 安全生产许可、危 险化学品生产企业 安全许可、烟花爆 竹生产企业安全生 产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7	3700001025003	生产、经营第二类、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 备案	其他行政 权力	关联“危险化学品 经营许可、危险化 学品生产企业安全 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8	3700001025011	专用地震监测台网和地震监测设施建设方案、竣工 验收的审查和备案	其他行政 权力	关联“地震观测环 境保护范围内建设 工程项目审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9	3700001025018	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功能设置方案认定	其他行政	关联“建设工程抗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权力	震设防要求确定”	
110	3700001072039	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	其他行政 权力	关联“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11	3700001072040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	其他行政 权力	关联“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12	370000107204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其他行政 权力	关联“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13	3700001072045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	其他行政 权力	关联“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枣庄市薛城区人民政府

薛政字〔2020〕39号

薛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 规范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通知

各镇政府，临城、常庄街道办事处，新城街道筹备处工委，区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着力构建简约高效便民的行政审批体制机制，加快实现“一枚印章管审批”，根据《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政府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指导意见》（鲁发

〔2020〕8号）和《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通知》（枣政字〔2020〕12号）精神和有关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现就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行政审批服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部署要求，以“精简、统一、效能、便民”为原则，聚焦规范行政审批服务工作，以科学调整区级划转事项、统一规范划转事项、确保划转事项调整到位、优化审管衔接联动机制、强化信息支撑和行业指导等为重点，统筹协调推动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不断深化，着力构建系统完善、科学规范、权责统一、运转高效的审批服务体系。

二、主要任务

（一）科学编制划转事项清单。按照市县两级划转事项基本统一、重点事项审批链条完整闭合、集中办理联动优势

有效发挥、审批服务效能显著提升的原则，对照《山东省市县两级行政许可事项划转指导目录》《枣庄市县级行政许可划转指导清单》，调整和规范划转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形成新的《薛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清单》（见附件），已报经市政府审核同意。清单公布后，应保持划转事项相对稳定，确需调整的，经区政府研究上报市政府同意后，及时向社会公布。

（二）确保划转事项调整到位。推动划转事项有序衔接，统筹推进划转事项交接、人员划转、审批系统对接、业务培训等工作，原审批部门要为区行政审批服务部门提供全面的法律法规、审批标准、政策指导和技术服务等综合支持，“包

教包会”。统筹调整划转人员力量。要结合事项划转工作，在对行政审批服务局人员编制配备情况评估的基础上，统筹调配行政审批服务局及所属事业单位工作力量，实现职能、编制、人员相匹配，各级组织、机构编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部门协同做好人员划转工作。对新增划转事项后工作任务较重的，可按照“编随事走、人随编走”原则，从行业主管部门办理该业务的人员中择优划转人员，确保划转事项有序承接、有序运行。涉及重大调整和重大问题，应及时报区委区政府研究解决。区行政审批服务部门要进一步发挥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优势，深入推进流程再造，精简审批环节，压缩审批时限，推动行政审批服务

提速增效，充分发挥“一枚印章管审批”机制作用。清单之外的事项，由行业主管部门实施，并按照“三集中、三到位”要求进驻区政务服务大厅，接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的统一协调指导监督，基本实现“大厅之外无审批”。

（三）优化审管衔接联动机制。严格遵循“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依法界定行政审批服务局、行业主管部门及相关执法机构之间的职责关系，逐项理顺职责分工，明确职责边界。结合事项划转工作，将划转事项涉及的审管界限划分、调整审批标准和程序的主体等，特别是实行告知承诺制事项的职责边界，作为重点内容进行攻关，纳入职责边界清单。8月底前，区

委编办指导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编制完善职责边界清单，确保审批监管工作有效衔接。健全完善审批监管工作会商制度，强化行政审批服务局、行业主管部门及相关执法机构之间的协调联动。进一步规范审管衔接备忘录，逐项载明审管职责边界、审管信息双向反馈、技术支撑办理等内容。优化审管信息双向反馈机制，建立完善审管信息互动平台，明确推送对象、内容、时限等。优化技术支撑保障机制，对现场踏勘、技术审查、检验检测以及组织听证论证等办理环节，结合工作实际，分类分事项明确行政审批服务局、行业主管部门的主体责任和配合责任，以及职责分工、实施程序、完成时限等。

（四）强化信息支撑和行业指导。加快省、市、区自建系统与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对接联通，推动实体大厅向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移动客户端、自助终端延伸，实现全区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线上线下融合通办。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要向行政审批服务局开放自建系统端口和共享数据，提供用户账号、密钥、审批权限等；涉及省市建设系统的，区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要积极与市直部门对接，确保事项办理和数据查询需求。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对划转事项实施的监督指导。各行业主管部门制发、转发与划转事项相关的文件，要同时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组织相关业务会议、培训等活动，要通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参加。

涉及国家有关部门终审或者需要省外认可的行政许可事项，需要行业主管部门认证或者说明的，行业主管部门应当出具书面意见。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是省委、省政府创新完善行政审批体制机制，提高审批服务便民化水平的重大决策，是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重要内容。各级各部门要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担负起深化改革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同志要把这项改革作为打造“少高优强”一流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来抓，加强改革的总体谋划和指导协调，健全工作机制，及时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推动改革不断深化。

（二）强化支持保障。各级各部门要积极配合支持改革，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干预阻碍事项和人员划转工作、不得要求行政审批服务局办理的事项加盖原审批部门公章。区委编办负责督促指导区直有关部门做好相应机构职能调整、职责边界划分、权责清单调整等工作。区司法局负责对与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精神不相适应的地方性法规，及时提请相关权力机关修改或废止；对与改革相关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及时进行清理。区大数据局负责加强审批服务信息支撑，做好省、市、区自建系统与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对接联通工作。

（三）强化督导检查。区

政府办公室要将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纳入重点工作督查和巡察范围，加强督促检查。区政府办公室要及时跟踪改革任务落实情况，适时会同区委编办、区司法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等区有关部门开展督查督办和效果评估，一旦发现单位或者个人有条条干预、推诿扯皮、拖沓散漫等影响改革推进的，严肃追责问责；对于情节严重的相关问题线索及时移送区纪委监委机关处理。

附件：薛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清单（194 项）

薛城区人民政府

2020 年 7 月 3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薛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划转事项清单(194项)

序号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备注
1	3700000104004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已划入
2	3700000104005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相关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核准	行政许可	已划入
3	3700000104006	节能审查	行政许可	已划入
4	3700000105035	开办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5	3700000107004	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已划入
6	3700000111001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和章程核准	行政许可	已划入
7	3700000111002	基金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和章程核准	行政许可	已划入
8	3700000111003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和章程核准	行政许可	已划入
9	3700000111004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0	3700000114003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11	3700000115006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行政许可	新划入
12	3700000115021	矿山闭坑地质报告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13	3700000115028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14	3700000115032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5	3700000115033	临时占用林地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6	3700000115035	森林经营单位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占用林地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7	3700000115069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18	3700000117069	城市供水经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9	3700000117073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20	3700000117074	城市大型户外广告设置审核	行政许可	已划入
21	3700000117078	供热经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已划入
22	3700000117084	供热企业停业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23	3700000117087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卫设施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24	3700000117088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行政许可	已划入

25	3700000117089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26	3700000117095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已划入
27	3700000117096	商品房预售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28	3700000117100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29	3700000118004	水运建设项目设计审批——公路建设项目设计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30	3700000118005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31	3700000118006	涉路工程建设许可	行政许可	新划入
32	3700000118007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33	3700000118008	公路用地范围内护路林更新采伐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34	3700000118009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许可	行政许可	新划入
35	3700000118010	道路客运（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旅游客运）及班线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36	3700000118013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新划入
37	3700000119001	取水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38	3700000119002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39	3700000119014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40	3700000119017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41	3700000119022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42	3700000120001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43	3700000121012	直销企业服务网点方案审查	行政许可	新划入
44	3700000122010	国有文物保护单位和其他不可移动文物改变用途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45	3700000122018	典当行、拍卖公司、文化市场、旧货市场、艺术品市场等单位或者场所经营尚未被认定为文物的监管物品的许可	行政许可	新划入
46	3700000122021	文物商店设立许可	行政许可	新划入
47	3700000122023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48	3700000122043	利用不可移动文物举办展览、展销、演出等活动的许可	行政许可	新划入
49	3700000123025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及执业登记和校验	行政许可	已划入
50	3700000123027	护士执业注册	行政许可	已划入
51	3700000123029	单采血浆站设置审批及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已划入
52	3700000123034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	行政许可	已划入
53	3700000123046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竣工验收	行政许可	新划入
54	3700000123048	医师执业注册	行政许可	已划入

55	3700000125005	非煤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新划入
56	3700000125012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57	3700000125013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58	3700000125014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确定	行政许可	新划入
59	3700000125015	地震观测环境保护范围内建设工程项目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60	3700000131001	公司（企业）登记——内资公司（企业）登记	行政许可	已划入
61	3700000131002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	行政许可	已划入
62	3700000131003	个体工商户登记	行政许可	已划入
63	3700000131005	广告发布登记	行政许可	已划入
64	3700000131006	食品生产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65	3700000131007	食品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66	3700000131010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行政许可	新划入
67	3700000131017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	行政许可	新划入
68	3700000131018	食品小作坊、小餐饮登记	行政许可	新划入
69	3700000132005	广播电视站设立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70	3700000159001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已划入
71	3700000199019	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72	3700000199020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73	3700000199021	开发利用人防工程和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74	3700000199022	单建人防工程建设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75	3700000199023	人防警报设施拆除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76	3700000199024	单建人防工程五十米范围内采石、取土、爆破、挖洞作业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77	3700000199025	人防工程拆除报废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78	3700000144001	华侨回国定居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79	3700000105028	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筹设、设立、分立、合并、变更、终止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80	3700000105033	校车使用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81	3700000111005	新建和扩建经营性公墓、农村公益性墓地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82	3700000111006	宗教活动场所法人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新划入
83	3700000112031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变更、注销许可	行政许可	新划入
84	3700000114001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职业中介活动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85	3700000114004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86	3700000114006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87	3700000117076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已划入
88	3700000117077	燃气供应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已划入
89	3700000117079	燃气经营者改动燃气设施审核	行政许可	已划入
90	3700000117080	新建、改建、扩建燃气工程项目审查	行政许可	已划入
91	3700000117083	燃气经营者停业、歇业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92	3700000117090	历史建筑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93	3700000117091	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核心保护范围内,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94	3700000117092	历史建筑实施原址保护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95	3700000117093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新划入
96	3700000118011	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经营（含线路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97	3700000118012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98	3700000118024	国内水路运输业务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新划入
99	3700000118014	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00	3700000118017	道路客运站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01	3700000118018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02	3700000118003	港口岸线使用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103	3700000117075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04	3700000117081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05	3700000117082	供水企业停业歇业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06	3700000119005	河道采砂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07	3700000119007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查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08	3700000119010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09	3700000119015	蓄滞洪区避洪设施建设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10	3700000119003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核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11	3700000119004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12	3700000119016	利用堤顶、戕台兼做公路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13	3700000119020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14	3700000117070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15	3700000120027	单池容积五百立方米以上的农村可再生能源沼气工程及日供气量五百立方米以上的农村可再生能源秸秆气化工程设计方案核准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16	3700000120031	农药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17	3700000120067	采集农业主管部门管理的国家一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18	3700000120078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19	3700000120053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20	3700000120068	采集农业主管部门管理的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21	3700000120009	动物诊疗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22	3700000120002	生鲜乳收购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23	3700000120003	生鲜乳准运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24	3700000120018	兽药经营许可证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25	3700000120008	动物防疫条件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26	3700000120010	执业兽医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27	3700000120033	水产苗种生产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28	3700000120034	水域滩涂养殖证的审核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29	3700000120042	猎捕国家二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30	3700000120056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31	3700000120012	动物、动物产品检疫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32	3700000120014	向无疫区输入（过境）易感动物或动物产品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33	3700000120052	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核发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34	3700000120065	农业植物调运检疫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35	3700000120066	农业植物产地检疫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36	3700000120081	水产苗种产地检疫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37	3700000120082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38	3700000121008	成品油零售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新划入
139	3700000122024	娱乐场所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40	3700000122027	营业性演出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41	3700000122034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42	3700000122036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43	3700000139031	出版物批发、零售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44	3700000199033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45	3700000132001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46	3700000132002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47	3700000132022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48	3700000132026	有线电视安装设计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49	3700000123031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50	3700000123043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51	3700000123045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52	3700000123026	再生育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53	3700000123030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校验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54	3700000123047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55	3700000113004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56	3700000133001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57	3700000133003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58	3700000160003	新建油气管道不满足选线条件的管道保护方案的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159	3700000160004	从事可能影响油气管道保护的施工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160	3700000117085	在街道两侧和公共场所临时堆放物料、搭建非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审核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61	3700000117086	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62	3700000117099	城市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行政许可	新划入
163	3700000117072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64	3700000117097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核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65	3700000115007	狩猎证核发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66	3700000115064	木材运输证核发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67	3700000115036	采伐林木许可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68	3700000115039	外国人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审批（外国人对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标本采集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的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69	3700000115040	人工繁育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许可（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许可）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70	3700000115041	出售、购买、利用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71	3700000115046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审核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72	3700000115047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林木良种种子的生产经营以及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73	3700000164001	森林高火险期内，进入森林高火险区的活动审批	行政许可	已划入

174	3700000120023	生猪屠宰许可	行政许可	区审批局权责清单中事项
175	3700000722008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及代表性传承人的认定	行政确认	区审批局权责清单中事项
176	3700000731007	股权出质登记	行政确认	区审批局权责清单中事项
177	3700001004005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其他权力	区审批局权责清单中事项
178	3700001005032	民办学校招生简章和广告备案	其他权力	区审批局权责清单中事项
179	3700001005033	民办学校修改章程备案	其他权力	区审批局权责清单中事项
180	3700001007002	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	其他权力	区审批局权责清单中事项
181	3700001017116	《燃气经营许可证》年检	其他权力	区审批局权责清单中事项
182	3700001017124	房地产开发经营权证明	其他权力	区审批局权责清单中事项
183	3700001022049	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区申报、审核、备案	其他权力	区审批局权责清单中事项
184	3700001031053	农民专业合作社章程备案	其他权力	区审批局权责清单中事项
185	3700001031062	公司（企业）有关事项的备案	其他权力	区审批局权责清单中事项
186	3700000117071	污水处理企业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市县同权直接下放区审批局事项
187	3700000172027	药品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市县同权直接下放区审批局事项
188	3700001017117	办理施工安全监督手续	其他行政权力	市县同权直接下放区审批局事项
189	3700001017118	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其他行政权力	市县同权直接下放区审批局事项
190	3700001025015	地震应急预案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县同权直接下放区审批局事项
191	3700000499003	对防空地下室异地建设费的征收	行政征收	市县同权直接下放区审批局事项
192	3700001099010	新建民用建筑项目减免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审查 其他行政权力	其他行政权力	市县同权直接下放区审批局事项
193	3700001099009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建设项目兼顾人防要求许可	其他行政权力	市县同权直接下放区审批局事项
194	3700001099011	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县同权直接下放区审批局事项

枣庄市薛城区人民政府

薛政字〔2020〕40号

薛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

各镇政府，临城、常庄街道办事处，新城街道筹备处工委，区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充分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持续深入优化我区营商环境，不断提升创新要素供给和服务水平，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

意见》（鲁政字〔2020〕67号）《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枣政字〔2020〕10号）要求，经区委、区政府同意，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全面提升企业便利化水平

（一）提升企业开办注销便利度。企业开办实行一窗受理、一表填报、全程网办，实

现企业设立登记、刻制印章、申领发票、社保医保登记、公积金登记 1 个工作日办结。新开办企业免费获得一套印章、税控设备和“政策包”，印章刻制费用由同级财政承担。2020 年 12 月底前，按照省、市政府统一部署，在全区推开“证照分离”改革。实施“一业一证”改革，全区选取群众和企业办事数量较多的药店、母婴用品店、便利店等 10 个行业作为“一业一证”改革试点，通过“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窗受理、一同核查、一并审批、一证准营”的模式，将一个行业多个许可证件，合并为一张载明相关行政许可信息的行业综合许可证，实现“一件事情”全流程“一次办好”。实施企业注销“一网通办”，根据省、市政府有关部门统一安排，推行对未

开业、未发生债权债务或已将债权债务清算完结的企业进行简易注销，公告时间由 45 天缩短至 20 天。（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市场监管局、薛城公安分局、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商促局、区医保局、人行薛城支行、薛城税务局等。排在首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

（二）提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企业报建项目每个审批阶段只需填写一张表单，申报材料由各相关部门共用共享。分类制定审批程序，大幅清理压减政府审查、技术审查等环节“隐形时间”。实行施工图设计文件数字化并由市图审中心出具合格证书，实现消防、人防、技防、防雷和水电气热等同步设计、并联审查、一次办好、结果互认。取消社会投

资简易低风险项目施工图审查。主动对接企业申请，实行规划、土地、消防、人防、城建档案及建设条件落实等事项联合验收，时间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12 月底前，实现工业生产企业在厂区范围内各类建筑（新建民用建筑除外）免收人防工程易地建设费。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薛城规划中心等）

（三）优化获得电力流程。10 千伏普通用户、低压用户申请资料分别精简至 3 项、2 项。全面推行居民用户“零证办理”、企业用户“一证办理”。全面推行由电网企业“一窗受理”用户接电行政审批申请。取消 10 千伏普通用户受电工程设计审查和中间检查环节。

有电力外线工程和无电力外线工程的 10 千伏电力接入，办理环节分别减至 4 个和 3 个，办理时间分别不超过 40 个和 11 个工作日；有电力外线工程和无电力外线工程的低压电力接入，办理环节分别减至 3 个和 2 个，办理时间分别不超过 7 个和 3 个工作日。

省级及以上园区和纳入省级新旧动能转换项目库的 10 千伏企业用户，电网企业投资界面延伸至用户规划红线。城市规划区用电容量 160 千伏安、农村地区 100 千伏安及以下的小微企业用电，实现接电零上门、零审批、零收费。符合电力直接接入条件且无工程的小微企业，实现当日申请、次日接电。（责任单位：薛城供电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局等）

（四）简化用水用气报装。在省、市规定完成时限内，用水用气报装实现“网上办”“掌上办”。具备直接接通条件的，简化为申请受理、装表接通2个环节，用水用气接通均不超过4个工作日；有外线工程的简化为申请受理、现场踏勘编制方案、验收接通3个环节，用水接通不超过7个工作日，用气接通不超过10个工作日。报装工程涉及规划、道路挖掘（占用）、砍伐树木、占用绿地等行政审批的，申请单位或申请人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后，受理部门并联审批，5个工作日内办结。全面取消在水电气报装中设立的附加审批要件和手续。（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城乡水务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等）

（五）分类优化财产登记。实行不动产登记和缴税“一窗受理”，并行办理。加快推进不动产登记“一网通办”，实现不动产登记与公安、民政、住建等区政府部门的信息共享，建设网上“掌上”服务大厅，在省、市规定完成时限内，实现线上申请、异地可办，并实行24小时在线申请和网上查询。除法定的不动产登记税费种类外，取消其他税种作为不动产转移过户的前置条件。实现不动产登记与银行抵押贷款、公积金贷款、公证等业务联办，实现不动产登记与水电气过户业务协同办理。不动产登记服务向镇（街）便民服务大厅、信用优良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延伸，抵押登记向银行、住房公积金网点延伸，实现抵押登记“零跑腿”。积极推

动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对企业和城镇居民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可按照项目建设时的政策规定完善用地、建设工程规划、竣工验收备案等手续，有关部门出具的等效文件可作为办理不动产登记依据。对建设单位依法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购房人签订购房协议、取得合法有效的销售不动产凭证且已依法履行相关义务，由于建设单位相关手续无法完善而影响购房人取得不动产权证的，可将办理不动产登记与向建设单位追溯法律责任完善手续并行办理。加强不动产登记队伍建设，规范不动产登记窗口服务标准，配备自助查询、自助打证等服务设备，提升登记服务能力。对执行区（市）以上政府决定的行政行为实行尽职免责。（责

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司法局、薛城税务局、区地方金融监管局等）

（六）提升纳税服务质量。纳税缴费事项全部实现网上办理。一类出口企业和列入省级新旧动能转换项目库的企业出口退税在2个工作日内办结；全区出口退税平均办理时间控制在5个工作日内。对需执行税务注销一般程序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办理期限压缩至10个工作日内，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和其他纳税人压缩至5个工作日内。办理“注销中止”的，上述法定办结期限暂停计算，直至“注销中止”事项办结。将取消增值税发票认证范围扩大到所有纳税人。（责任单位：薛城税务局等）

（七）推进跨境贸易便利化。进口企业受疫情影响缴纳税款确有困难的，可以申请延期缴纳（最长3个月）。对食品、农产品进口企业关税保证保险保费给予不超过30%补贴。（责任单位：区商促局、区财政局、区地方金融监管局等）

（八）优化公路安全管理。配合市直有关部门做好高速公路安全管理，全力做好我区道路运输安全管理，维护运输市场安全稳定。依法查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维护道路交通秩序，组织有关部门排查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分析道路交通事故成因和特点，提出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的意见和建议并通报有关部门或单位。加强路政养护管理，保障国省道公路畅通无阻。（责任单位：薛

城公安局、区交运局、薛城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等）

二、着力打通企业难点堵点痛点

（九）强化企业贷款支持。凡列入无还本续贷名单的企业，银行根据企业申请在其贷款到期前1个月进行调查评审。银行不得因无还本续贷下调企业贷款分类等级。建立破产重整企业信用修复机制，根据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书和金融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人行在收到破产重整企业添加“信息主体声明”和征信异议的申请后，凡是申请材料齐备的，当场受理并在企业征信系统中予以登记。企业融资时以知识产权、应收账款、承包经营权、股权、动产等作为抵质押物，银行不得拒绝。缩短信贷审批时限，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平均办理环

节不超过 4 个、申请材料不超过 10 件、办理时间不超过 11 个工作日。按季监测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利率水平，对明显高于同类机构同类产品平均利率的银行进行窗口指导，实现小微企业融资成本下降，2020 年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综合融资成本再降 0.5 个百分点。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对单户担保金额 500 万元及以下小微企业收取的担保费率不超过 1%。进一步缩短应急转贷基金企业申请和业务办理时限，严格落实省每日使用费率降至 0.08% 以下要求。从严查处各类违规收费行为，禁止对小微企业贷款收取承诺费、资金管理费，严格限制收取财务顾问费、咨询费等费用。（责任单位：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区工信局、区财政局、人行薛城支行等）

（十）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压缩投资者纠纷调解时限，普通调解程序自调解员接受选定或指定后 30 日内完成，简易调解程序自调解员接受选定或指定后 20 日内完成。对 1 万元以下的证券期货纠纷，当事人可选择小额速调程序，调解员 10 日内作出调解建议书并送达当事人。优化投资者纠纷调解事项办理流程，实现专业调解组织与人民法院的在线诉调对接。建立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法律服务顾问团，加强中小投资者法律援助。（责任单位：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区法院、区司法局等）

（十一）优化劳动力市场服务。全面开放线上失业登记，在省、市规定完成时限内，接入失业登记全国服务平台。7 月底前，区内企业养老保险关

系转移接续全程网办，办理时限由 45 个工作日压缩至 15 个工作日。进一步优化职称评审服务，12 月底前，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申报、审核、评审、公示、备案等实现网上“一条龙”服务。按照《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全面开展企业技能人才自主评价工作的通知》规定，在我区符合条件的规模以上企业全面推开技能人才自主评价（责任单位：区人社局等）。特殊工时首次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缩至 5 个工作日，再次审批即时办结（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等）。

（十二）规范招投标和政府采购行为。取消政府采购和招投标项目中的企业性质、所在地等限制性规定和隐性门槛。供应商全流程通过电子化方式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银

行保函、保证保险替代现金形式的履约保证金，对信用良好的供应商免收投标保证金。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限定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预付供应商合同款，其中货物类项目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30%；对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资金支付时间限定在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实现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电子化，对提供电子招标文件的招投标项目免收招标文件工本费，对列入公共资源交易目录的招投标项目免收进场服务费。依法依规严厉处置串标围标、恶意投诉等行为，对严重失信者，列入“黑

名单”，禁止进入我区市场。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等）

三、精准提供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

（十三）打造精简高效政务生态。在省、市规定完成时限内，综合运用直接承接、协助市级服务窗口前移和下放实质性审核权等方式，确保市级行政许可事项“接得下”“接得稳”。根据省级以上开发区用权需求，制定赋权清单，将市、区两级经济管理权限放足、放到位，实现涉企投资审批扁平化、便利化，做到“区内事区内办”。对区直部门《政府部门权责清单》中，所有依相对人申请办理的其他行政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在实施中存在的以备案、登记、注册、目录、年检、监制、认

定、认证、专项计划等形式变相设置、实施的审批和许可进行清理整治。（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公室、区委编办、区司法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等）

（十四）优化政务服务。

在省、市规定完成时限内，将全区各级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纳入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并动态管理，实现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涉密事项外，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纳入“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总门户运行，网上可办率不低于90%。2020年全面推行区、镇（街）全领域无差别“一窗受理”，并健全完善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窗口无否决权等制度。推广应用“爱山东·枣庄”APP，适合掌上办理的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应上尽上”。12月底前实现与企业密切相关

的规划、土地、税务、环保、市场监管等政务数据归集。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建立健全证明事项信息核查、行政协助等机制。优化提升服务水平，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营商环境。坚决打击强揽工程、强迫交易、强收保护费、阻挠施工等干扰企业生产经营、工程建设和阻碍招商引资的涉黑涉恶类违法犯罪。（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政府办公室（大数据局）、区司法局、各镇街等）

（十五）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压缩涉企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案件办案时限，证据资料齐全的，一般行政处罚案件平均压减至 20 个工作日，行政裁决案件需在 60 日内办结。配合省、市市场监管局以“十强”产业为重点，构建新旧动能转

换专利库，积极向企业推送高价值专利。（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文旅局、区司法局等）

（十六）提升监管服务效能。实施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对轻微失信企业，每年至多进行一次随机检查；对严重失信企业，抽查比例不设上限。动态调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除投诉举报、转办交办、专项整治等，不得随意实施行政检查。扩大部门联合随机抽查覆盖面，逐步扩大到所有具有行政执法职能的部门，部门联合检查事项提升至 20 项以上。落实信用修复制度，对申请移出异常名录的企业，材料齐全的 5 个工作日办结；对申请修复严重失信企业名单的企业，材料齐全的 3 个工作日内报省、市市场监管局。

信用修复后联合惩戒措施同步取消。（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发改局等）

四、着力打造透明稳定的政策环境

（十七）增强政策稳定性和预期性。制定与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规范性文件，须充分听取企业家、行业协会商会意见；需要听证的，按要求召开听证会（责任单位：区司法局等）。调整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标准须进行充分论证，并经区级、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同意（责任单位：薛城生态环境分局、区应急管理局等）。出台新涉企政策时同步明确新老政策衔接办法，为企业留出适应调整期。在媒体同步发布涉企政策，公开惠企政策申请条件、申报材料清单、办理流程、承办部门、联

系方式、起止时间等信息（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公室、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工商联等）。各镇街、区直部门每季度梳理涉企政策，集中推送辖区企业（责任单位：各镇街等）。在省、市规定完成时限内，完成涉企税费专项清理整治。设立应诉平台，收到诉求1个工作日内启动核实程序，3个工作日内答复，15个工作日内予以解决或服务确认，难度较大或者多部门协调的事项最长不超过30个工作日（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财政局、薛城税务局等）。设立服务企业综合辅导员，帮助企业解决融资、财税、保险等方面的困难（责任单位：区商促局、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区财政局、薛城税务局等）。

（十八）严禁执法“一刀切”。根据企业环保绩效，实行差异化管理，对民生保障、外贸出口、战略性新兴产业等工业企业以及省、市重大工程项目，纳入保障类清单，不采取全面停工、停产措施（责任单位：薛城生态环境分局等）。对高危和自然灾害风险较重行业，出台限制性政策，事前进行认真论证并充分征求企业意见，根据企业实际分类实施（责任单位：区应急管理局等）。除涉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发生重特大事故、重污染天气应急或者举办国家重大活动，并经有权机关批准外，不得在相关区域要求或变相要求相关行业、领域的市场主体普遍停产、停业（责任单位：薛城公安分局、区应急管理局、薛城生态环境分局

等）。对企业在经营过程中出现的非主观过失或者轻微违规，实行“首次不罚”“首次轻罚”机制。各级行政执法部门梳理公布涉企轻微违法不予处罚清单和涉企一般违法从轻减轻处罚清单，及时指导帮助企业纠错改错（责任单位：区司法局等）。

（十九）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各级、各部门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等为由对企业违约毁约。开展政府机关拖欠企业债务清欠行动，实行领导帮包制，2020年12月底前，拖欠5年以上的债务全部清零，拖欠2年以上的债务清偿80%以上。（责任单位：各镇街、各部门）

（二十）加强督导考核促落实。全力推动本意见各项措

施落实落地。各级、各部门要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重大任务，主要负责同志负总责亲自抓。各牵头部门要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制定相关配套措施，明确任务分工，压实工作责任，确保本意见各项措施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把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落实情况纳入重点督查任务，跟踪调度督办。区委组织部在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中，提高优化营商环境考核权重。区委巡察办要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纳入巡察范围，及时发现反馈问题，移交问题线索；区纪委监委要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纳入监督检查范围，对发现的作风漂浮、落实不力，涉嫌违规违纪问题，严肃追责问责。（责任单位：各镇街、各部门）

薛城区人民政府

2020年8月10日

薛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薛政办发〔2020〕16号

薛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转发《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 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关于加强革命老区红色 服务基地建设意见的通知》的通知

各镇政府，临城、常庄街道办事处，新城街道筹备处工委，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各人民团体：

《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关
于加强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建设意见的通知》已经区政府
同意，现转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薛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8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枣政办发〔2020〕6号

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转发市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 关于加强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建设意见 的通知

各区（市）人民政府，枣庄高新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人民团体：

市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关于加强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建设的意见》已经市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加强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建设的意见

市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

为更好地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革命老区脱贫攻坚的战略部署，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按照革命老区红色文化建设的要求，为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搭建公共平台，决定在全市建设 10 个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特提出本意见。

一、充分认识建设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的重大意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革命老区建设提到更高层面，对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更加关心，要求各级党委政府给予必要的工作支持。枣庄是革命老区，为中国革命建设作出了重大牺牲和贡献。建国以来，枣庄人民的生产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但由于受自然环境等条件的限制，发展还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特别是战争时期的模范村现在生活水平仍需提高，生产条件有待改善，脱贫攻坚亟需加力。新经济模式特别是物联网的飞速发展，为交通闭塞、经济落后且有着独特物产的革命老区提供了新的发展空间。办好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不仅能让革命老区人民群众有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更能引进新思想、新文化、新技术，彻底改变革命老区的落后面貌，为全面实现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二、认真把握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建设的原则

（一）坚持用法规政策办基地。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建设要符合法规政策，特别是在用地方面要符合国家的土地使用规定，所占土地要逐级申请，经批准方可使用；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做好项目环境评估，确保项目在法规政策内运行；要符合当地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实事求是，量力而行、尽力而为，不搞花架子，做到切实对老区发展有提升作用、让老区人民获得应有回报。

（二）坚持用经济规律办基地。基地建设要以服务革命老区经济社会事业发展和传播红色文化为目标，以市、区（市）两级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为主导，民营企业为建设主体，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参与建设。市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以下简称“市老促会”）对已确立的十大红色服务基地，要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实行统一规划，做好申报登记，跟踪引导服务，并对项目进行科学评估、验收认定后予以挂牌。

（三）坚持用红色文化办基地。基地建设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红色资源利用好、红色传统发扬好、红色基因继承好”的批示要求，突出红色主题，依托老区特色和资源禀赋，不断放大红色文化，宣传红色文化，使每一个红色服务基地都能为革命老区发展经济产生带动效应，为社会进步释放正能量。

（四）坚持用现代方式办基地。基地建设要坚持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导，科学把握项目运作规律，积极引进资本，用智能化、网络化、规模化为标准来衡量项目建设成效，深挖农村的潜力和后劲，推动革命老区产业提档升级。要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

要敞开胸怀用人才，不拘一格选人才，用好的环境、优惠政策留住人才扎根老区、建设老区，提升老区自身“造血”能力，推动革命老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

三、准确掌握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的数量与质量

（一）基地建设类型。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应具备红色故事和发展特点，有放大文化能量的基本条件，原则上在全市建设10个基地，争取2—3年完成。要依托自身资源禀赋，突出特色，从以下主题中选择基地类型：革命老区物联网上线平台基地、革命老区敬老服务基地、革命老区青少年教育基地、革命老区产业扶贫基地、革命老区农业科技服务基地、革命老区红色基因传播基地、革命老区物产销售周转基地、革命老区医疗服务基地、革命老区种植业示范基地、革命老区“真富美”村居样板基地。

（二）基地认定条件。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要做到规划布局好、建设质量好、传承价值好、经济社会效益好，对其认定应符合以下条件：具有带动专业性服务的特点；能给革命老区人民带来真正实惠；能推动老区经济发展变化；申请参与基地建设的企业运营良好；具备经济特色和文化特点；有良好的守法经营社会评价；自愿为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符合老促会自身发展要求。

四、切实加强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的管理与服务

各级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要以老区人民的期盼为目标，用“真心、爱心、善心、热心”为革命老区搞好服务，帮助协调解决现

实难题，让老区人民拥有更多的获得感；要加强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沟通联系，配合做好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工作，为革命老区建设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一）强化组织协调。市老促会要把红色服务基地建设作为近一个时期的工作任务，制定工作措施，推动工作落实；成立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建设协调小组，随时跟进调度项目建设发展情况，提出指导意见和建议，更好地发挥基地的示范带动作用。各区（市）老促会要相应成立协调服务小组，加强对红色服务基地建设的投入，积极协调、正确引导、全力支持，推动基地尽快建成使用。

（二）加强引导服务。革命老区红色服务基地建设要列入市、区（市）两级老促会工作范畴，做好规划、管理、建设、服务工作。各位企业理事要自觉参与红色服务基地建设，把承办基地作为向老区人民服务的体现，用心去做，用情承办，促使红色服务基地良好运行。

（三）强化政策扶持。市、区（市）老促会要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在双招双引、脱贫攻坚、土地规划、科技攻关、产业带动等方面加大政策支持力度，特别是用好用活对革命老区的医保、养老、教育等优惠政策，以实实在在的成效推动革命老区转型高质量发展。